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2017年5月14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5月19日在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马力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会议经过讨论审议，以书面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苏州东山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5月19日